

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重要提示

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06 年 7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6]129 号文核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份额于 2006 年 8 月 7 日至 9 月 8 日发售，本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9 月 14 日生效。

重要提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4月22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2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4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林昌

注册资本：人民币1.6亿元

股权结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持67%的股权
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33%的股权

电话：（021）33074700

传真：（021）63351152

客服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

联系人：张弛

网址：www.epf.com.cn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林昌先生，董事长，北京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光大证券南方总部研究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一部总经理；南方总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助理总裁。

Christopher Cooper(克里斯托弗·库珀)先生，董事，美国芝加哥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美国国籍。历任保德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保德信投资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现任保德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亚洲区总裁。

傅德修先生，董事，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硕士，中国（香港）国籍。曾任富达基金管理公司（Fidelity）业务总监，瑞士银行瑞银环球资产管理公司（UBS）执行董事暨大中国区主管，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

沈诗光先生，董事，东北财经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光大证券计财部高级经理、财务处处长、计财部副总经理。现任光大证券计财部总经理。

俞忠华先生，董事，华东师范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上海万国证券公司证券投资管理经理；君安证券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瑞士联合银行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副总裁；霸菱亚洲投资公司执行董事；今日资本集团合伙人。现任光大证券销售交易部总经理、研究所常务副所长。

夏小华先生，独立董事，复旦大学政治经济学系学士，中国国籍。历任交通银行研究开发部经济研究处处长、研究开发部副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常务副行长。现任广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党委书记。

金德环先生，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硕士、教授，中国国籍。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教研室主任、财政系副主任、证券期货学院副院长。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证券研究中心主任。

陈继忠先生，独立董事，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曾任国家计委人事司直属单位干部处处长；国家开发银行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事局副局长，党委办公室主任，办公厅主任，陕西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国家开发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党委书记。

2、监事会成员

熊国兵先生，监事，江西财经大学博士，中国国籍。曾任职于江西省审计厅企业审计处、外资审计处项目主审，江西省审计厅秘书科、综合科主任、江西省审计厅办公室副主任。历任光大证券曾担任稽核监察部副总经理、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光大证券纪委书记、稽核部总经理兼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总经理。

叶世仪女士，监事，美国 Holy Names College 大学学士，美国国籍，历任泛达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董事，美国国宏国际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中国区域董事。现任保德信亚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力先生，监事，香港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曾就职于普华永

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4 年初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参与公司的开业工作。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财务总监。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林昌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简历同上。

傅德修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简历同上。

盛松先生，北京大学硕士，中国国籍。历任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交易部经理，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2003 年参加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现任本基金管理人的督察长。

梅雷军先生，吉林大学机械系博士，武汉大学机械系学士。基金从业人员资格。曾任深圳蛇口安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总部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兼任电脑部总经理，光大证券电子商务一部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客户服务中心总经理。2004 年 7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兼首席运营总监。

袁宏隆先生，美国南卡罗莱纳国际商业研究硕士、台北淡江大学国际贸易学系学士，CFA，台湾证券投资分析人员资格。曾任国际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经理，台湾获多利詹金宝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权益证券投资部资深副总经理、常务董事，台北荷银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投资总监，现任本基金管理人的副总经理、首席投资总监及本基金基金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常昊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时间为 2006 年 9 月 14 日至 2007 年 6 月 28 日。

王帅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时间为 2006 年 9 月 14 日至 2007 年 9 月 21 日。

现任基金经理：钱钧先生，硕士。毕业于南京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在联合证券担任高级研究员，在西部证券担任投资经理助理

等工作。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傅德修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兼总经理。

袁宏隆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的副总经理、首席投资总监及量化核心基金基金经理。

许春茂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投资总监兼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高宏华女士，现任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钱钧先生，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于海颖女士，现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李阳先生，现任本基金管理人交易部总监。

上述人员无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147.03亿元

法定代表人：秦晓

行长：马蔚华

资产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83号

电话：0755—83195226

传真：0755—83195201

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负责人：姜然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直销机构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46层

电话：(021) 63352934, 63352937

传真：(021) 63350429
客服电话：400-820-2888, (021) 53524620
联系人：张玫
网址：www.epf.com.cn

(二) 代销机构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 83198888
传真：(0755) 83195047
联系人：王楠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32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联系电话：010-67595104
传真：010-66275865
电子信箱：yindong@ccb.cn

3. 交通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曹榕

网址: www.bankcomm.com

4. 中国光大银行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电话: (010) 68098778

传真: (010) 68560661

客服电话: 95595

联系人: 李伟

网址: www.cebbank.com

5. 中信银行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孔丹

电话: (010) 65542388

传真: (010) 65541281

联系人: 秦莉

网址: www.ecitic.com

6. 中国民生银行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 4 号

法定代表人: 经叔平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 95568

电话: 010-58560666

联系人: 吴杰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 高建平

电话: (021) 52629999

联系人: 苏健

客服电话: 95561

网址: www.cib.com.cn

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5-16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4 楼

法定代表人: 王明权

电话: (021) 68816000

传真: (021) 68815009

客服电话: (021) 10108998

联系人: 刘晨

网址: www.ebscn.com

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 兰荣

电话: (021) 68419974

客服电话: (021) 68419974

联系人: 杨盛芳

网址: www.xyzq.com.cn

10. 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大道 720 号 20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大道 720 号 20 楼

法定代表人: 王益民

电话: (021) 50367888

传真: (021) 50366868

客户服务热线: (021) 962506

联系人: 刘方

网址: <http://www.dfzq.com.cn>

11.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 85130588
传真：(010) 65182261
客服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
联系人：魏明
网址： www.csc108.com

12.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人：胡洁静
电话：(021) 54033888
传真：(021) 54035333
客服热线：962505
网址： www.sw2000.com.cn

1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 82943666
传真：(0755) 82943636
客服热线：95565
联系人：黄健
网址： www.newone.com.cn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 87555888
传真：(020) 87557987
客服电话：(020)87555888
联系人：肖中梅

网址: www.gf.com.cn

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10 楼 1001A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电话: (021) 53594566

传真: (021) 63410456

客服电话: (021) 962503

联系人: 金芸

网址: www.htsec.com

16.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陈敬达

联系人: 袁月

电话: (0755) 82450826

传真: (0755) 82433794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 95511

网址: www.pa18.com

1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朱利

电话: (010) 66568613, 66568587

传真: (010) 66568532

联系人: 李洋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18.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电话: (025) 84457777-950

传真: (025) 84579763

联系人：李金龙

网址：www.htsc.com.cn

19. 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贸中心

法定代表人：候魏

电话：(0351) 8686703

传真：(0351) 8686709

客服电话：(0351) 8686868

联系人：张治国

网址：www.i618.com.cn

20. 中信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客服电话：(0571) 96598

传真：(0571) 85783771

联系人：王勤

网址：www.96598.com.cn

21.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316 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电话：(0532) 85022026

传真：(0532) 85022026

联系人：丁韶艳

网址：www.zxwt.com.cn

22.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银城东路 139 号华能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客服电话：021-68865020

传真：021-68865938

联系人：钟康莺

公司网站：www.xcsc.com

2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3867 6161

传真：021-3867 0161

客服电话：4008888666

联系人：芮敏祺

网址：www.gtja.com

24.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九江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蒋元真

电话：(021) 65081063

传真：(021) 65217062

联系人：谢秀峰

客户服务热线：(021) 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三)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46 层

法定代表人：林昌

电话：(021) 63350651

传真：(021) 63352652

联系人：田晓枫

(四)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580 号南证大厦 310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580 号南证大厦 3104 室
法定代表人：刘维
电话：(021) 52341668
传真：(021) 52341670
联系人：孙翀
经办律师：宣伟华、孙翀

(五)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公司全称：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昆山路 146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23 楼 (200031)
法定代表人：沈钰文
电话：(021) 24052000
传真：(021) 54075507
联系人：徐艳
经办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四、 基金的名称：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 基金的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通过投资符合国家经济新增长模式且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上市公司，为投资者获取稳定的收益。

七、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不少于 60%，最高可达基金资产 90%，其余资产除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外，还可投资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债券、

可转债、央行票据、回购、权证等。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并经和托管人协商同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主动投资的股票型投资基金，强调投资于符合国家经济新增长模式且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上市公司，追求长期投资回报。

1、资产配置策略

(1) 宏观经济变化趋势将对上市公司业绩产生重要影响，从而影响证券市场的走势，因此，本基金将首先建立起宏观经济分析平台，并定时更新，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国家经济发展政策和方向、经济运行领先指标、国家财政政策、央行货币政策、物价水平变化趋势等因素进行分析，了解市场投资环境的发展趋势；

(2) 基金经理在公司开发的多种数量工具支持下，结合市场中各项分析研究结果，对影响中国证券市场的相关因素进行归纳和总结，以求最大可能地预测未来国家经济的整体变化方向和倾向；

(3) 对各子市场平均收益率进行分析和预测，如股票市场平均股息率、长期国债收益率等，并结合对市场变化预测的结果，作为投资者平均收益预期的主要参考依据；

(4) 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根据上述研究分析结果，并结合产品定位，确定本基金的战略资产配置。同时，基于国家相关经济政策和法规的变化，兼顾市场资金、结构和情绪的变化情况等把握市场时机进行战术资产配置。

2、股票投资策略

(1) 行业选择策略

对各行业进行敏感度分析，即行业发展受国民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的大小分析，将各行业中子行业按照敏感度大小排序，并以此作为确定行业配置的重要依据。同时，基金经理将通过树状集群评价体系对行业配置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分析，评价体系中包括短期因素指标和长期因素指标，这些指标中特别强调行业的盈利模式、发展的可持续性、行业平均市盈率、市净率、行业处于的生命周期阶段、

行业的可替代性、基金经理与市场普遍看法的不一致性等。

通过上述分析，形成本基金投资的重点考虑行业。

（2）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符合国家经济新增长模式且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上市公司，并强调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该公司应顺应未来国家经济发展及产业政策的变化，符合以下至少 1 个条件：

- 采用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的企业，如资源节约型、行业龙头型、资源替代型和环保医疗型企业等；
- 在污染、能源消耗严重的行业中通过循环利用、节能环保达标的龙头企业；
- 符合中国产业的变化趋势，促进工业社会向后工业社会转型的企业，如属于金融、软件、传媒、通信、连锁等行业的服务性企业。
- 本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符合国家经济发展和产业政策变化的企业。

基金经理对上述备选股票通过数量模型的支持和公司基本面研究进行进一步分析和研究：

①根据资本市场状况和公司所属行业板块的未来发展前景，对备选股票的持续发展前景和价值进行分析和判断；

②对上市公司主营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主营业务利润率、主营利润率变化率等指标进行分析，并结合其行业特性评估其可持续发展能力；

③对备选股票在市场中的各项分析研究结果进行归纳和总结，应用 P/E（市盈率）、P/B（市净率）、PEG、EV/EBITDA 和现金流折现等多种评估工具对股票进行估值分析；

④通过各备选股票间的相关性分析，在精选品种的基础上达到有效分散投资风险的目标；

⑤关注市场热点，对可能的并购对象进行重点分析，评估并购的可能性，抓住价值重估等机会获取超额收益。

通过上述工作，基金经理将在备选股票库中最终选定估值合理、公司持续增长的股票进行投资，并构建最终的投资组合。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利率预期调整方法作为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的核心策略。通过宏观经济方面自上而下的分析把握市场利率水平的运行态势，作为债券组合久期选择的主要依据，并定时分析组合对利率的敏感度，以求在预期利率变化时，通过调整债券组合久期的方法尽可能地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在利率预期调整方法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积极发掘价格被低估且符合流动性要求的具体投资品种。通过分析个券的剩余期限与收益率的配比状况、信用等级状况、流动性指标等因素，在同类资产的相似品种之间选择风险收益配比最合理的个券作为投资对象，并形成组合。

4、其他品种投资策略

基金经理将根据市场的实际情况及基金的申购赎回状况，将部分资产投资于央行票据、债券回购等短期金融工具或保留为现金。同时基金经理将适时的通过回购（逆回购）等资产调控工具，提高基金资产的使用效率。

另外，除了本基金被动持有股权分置改革而发行的权证外，也将根据基金管理人对于权证价值的判断，在进行充分风险控制和遵守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础上，适当投资于权证，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收益，减少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证券市场实际情况对上述投资策略及投资组合构建流程进行非实质性的调整，此类变更不需经过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业绩比较基准 = 75% × 新华富时 A200 成长指数 + 20% × 天相国债全价指数 + 5% × 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操作的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品种。本基金力争在科学的风险管理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安全和增值。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资产组合	期末市值（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1,578,155,432.14	85.78%
债券	0.00	0.00%
权证	0.00	0.00%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217,160,233.06	11.80%
其他资产	44,492,073.33	2.42%
合计	1,839,807,738.53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分类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掘业	82,974,079.00	4.59%
C 制造业	744,466,932.04	41.18%
C0 食品、饮料	28,041,000.00	1.55%
C1 纺织、服装、皮毛	0.00	0.00%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70,575,665.56	3.9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08,238,015.93	5.99%
C5 电子	0.0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265,360,891.90	14.68%
C7 机械、设备、仪表	155,519,445.30	8.60%
C8 医药、生物制品	95,970,913.35	5.31%
C99 其他制造业	20,761,000.00	1.15%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3,972,199.50	1.88%
E 建筑业	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71,245,449.09	9.47%
G 信息技术业	85,916,057.36	4.7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54,327,582.46	3.00%
I 金融、保险业	255,756,062.70	14.14%
J 房地产业	59,150,732.41	3.27%
K 社会服务业	25,007,833.20	1.38%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65,338,504.38	3.61%
M 综合类	0.00	0.00%
合计	1,578,155,432.14	87.28%

3.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期末数量 (股)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 资产净值比
1	601919	中国远洋	1,818,777	77,589,026.82	4.29%
2	000063	中兴通讯	963,704	61,378,307.76	3.39%
3	600966	博汇纸业	2,496,417	55,994,633.31	3.10%
4	600030	中信证券	616,060	54,995,676.20	3.04%
5	600067	冠城大通	2,434,786	49,718,330.12	2.75%
6	000960	锡业股份	750,000	49,545,000.00	2.74%
7	000001	深发展 A	1,280,000	49,408,000.00	2.73%
8	600307	酒钢宏兴	1,600,000	45,248,000.00	2.50%
9	000898	鞍钢股份	1,439,500	43,444,110.00	2.40%
10	600423	柳化股份	1,600,000	42,816,000.00	2.37%

4. 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类别	债券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国家债券投资		
央行票据投资		
金融债券投资		
企业债券投资		
可转债投资		
债券投资合计		

5.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名称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2	-	-	-
3	-	-	-
4	-	-	-
5	-	-	-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的构成如下：

分类	金额（元）
交易保证金	3,277,751.29
应收利息	64,073.10
应收股利	0.00
买入返售证券	0.00
证券清算款	8,532,153.47
应收申购款	32,618,088.61
其他应收款	6.86
合计	44,492,073.33

(4) 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无持有权证。

(6)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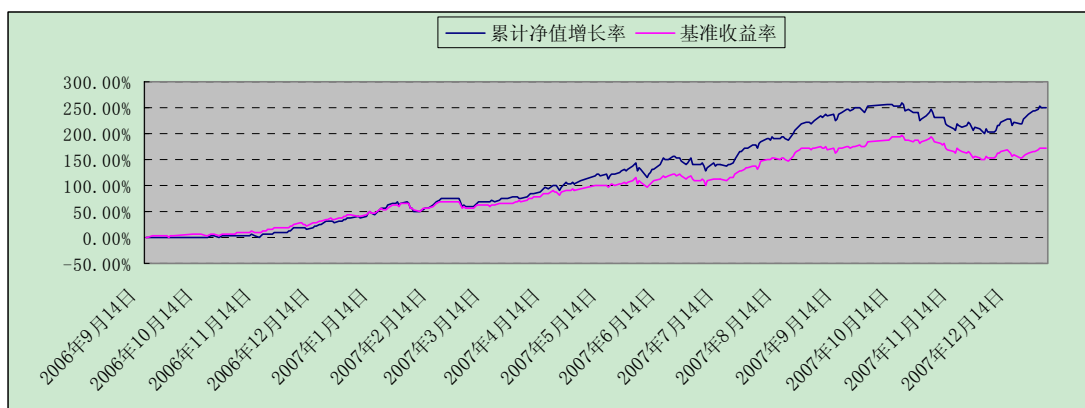
十二、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一)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53.96%	2.07%	90.79%	1.67%	63.17%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51.15%	1.90%	170.62%	1.56%	80.53%	0.34%

(二)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二条（三）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净资产不少于 60%，最高可达基金净资产 90%，其余资产除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外，还可投资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可转债、央行票据、回购、权证等。另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二条（八）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上述规定。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证券交易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式、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应于次月首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上月基金管理费的计算结果书面通知基金托管人并做出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当日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每日应付的基金托管费=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应于次月首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上月基金托管费的计算结果书面通知基金托管人并做出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当日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关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市场和基金发展情况磋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及基金托管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基金管理人最迟须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认购费

本基金的认购费由申购人承担，不记入基金资产，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设立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本基金的面值为每份基金份额 1.00 元，采用金额认购的方式。本基金认购费率设置如下表所示：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认购费率
50 万元以下	1.0%
50 万元（含 50 万元）到 500 万元	0.6%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	每笔交易 1000 元

2、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不记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及销售等各项费用。本基金申购费率设置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50 万元以下	1.5%
50 万元（含 50 万元）到 500 万元	0.9%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	每笔交易 1000 元

3、赎回费

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赎回费在扣除手续费及注册登记费后，余额部分全部归入基金资产，归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比例为赎回费总额的25%。本基金赎回费率设置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	赎回费率
1 年以内	0.5%
1 年（含 1 年）至 2 年	0.2%
2 年（含 2 年）及以上	0%

注：赎回费的计算中1年指365个公历日。

4、经报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上述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并最迟于新费率开始实施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予以公告。如果调高申购或赎回费率，则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三）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证券交易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诉讼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上述费

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关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治理准则(试行)》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列示如下:

1.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对“(二)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2.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3.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对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4. 在“七、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对“(十三)基金转换”以及“(十四)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5. 在“八、基金的投资”内的更新了“(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止至2007年12月31日。
6. 对“九、基金的业绩”进行更新,数据截止至2007年12月31日。
7. 更新“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至2008年3月14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